

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并抄送副总经理（含董事会秘书）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。会议由董事长叶青女士召集和主持，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并经全体董事认可的情况下，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完成表决，董事应到 9 名，实到 9 名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指导公司开展年度审计机构选聘工作，对拟聘年度审计机构予以资格审查，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和独立性，对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相关情形保持高度谨慎和关注，认为不会影响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服务质量；全体委员经前置研究后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的同意意见，并将督促年度审计机构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，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，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，核查验证公司财务会计报告，履行特别注意义务，审慎发表专业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下同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9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公司及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结果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》《公司及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方案》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拟定的考核及薪酬结果等，逐项审议 2025 年度公司及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结果：

1.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考核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叶青女士、毛洪伟先生回避表决。

2. 同意叶青女士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叶青女士本人回避表决。

3. 同意毛洪伟先生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毛洪伟先生本人回避表决。

4. 同意张峰先生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张峰先生本人回避表决。

5. 同意姚培女士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. 同意丘国雄先生 2025 年度考核与薪酬结果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及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考核与薪酬方案》

董事会同意《公司及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考核与薪酬方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前置研究，全体委员发表了一致的同意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《公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《公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

会，审议《公司 2026 年度全面预算案》、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2 项提案，现场会议将于同日 15:00 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坳三路 29 号建科大楼五层远程会议室召开；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9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纪要》；
3. 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（扩大会议）纪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4 日